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0-026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金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完成审计:是
□是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Over Last Period. Includes revenue, net profit, EPS, etc.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Amount, Note. Non-recurring items table.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 Type, Share Ratio, Share Count, Share Status. Lists major shareholders.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 Type, Share Count, Share Status. Lists top 10 unlimited condition shareholders.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4.1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银行借款和收到销售款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7.4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转让下属肥城电站项目公司确认应收账款转让及应收账款所致。

3.合同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执行新准则,把组件质保金从应收账款科目重分类至合同资产科目所致。

4.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2.2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转让下属肥城电站项目公司 80%股权,尚持有其 20%股权,本期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增加。

5.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75.7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增加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6.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99.5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执行新准则,将预收的货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科目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84.7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支付了上期计提的奖金所致。

8.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执行新准则,将预收的货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科目所致。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69.05%,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需偿还的银行长期借款及融资租赁款本期大部分到期偿还所致。

(二)利润表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4.2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光伏减反玻璃和太阳能光伏玻璃的产销量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

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2.74%,主要原因系随着报告期营业收入的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3.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62.8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执行新准则,将与销售相关运输费调整至营业成本科目所致。

4.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2.3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受汇率影响兑兑收益增加及融资租赁款本期需要偿还的利息减少所致。

5.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377.5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处置全资子公司肥城电站公司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对库存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

7.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55.2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光伏减反玻璃和太阳能光伏玻璃的产销量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提升,同时,毛利较上年同期也有较大幅度提升。针对疫情影响,公司采取有效防控措施,增收减支运营成本支出。

8.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41.1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确认不需支付的往来款进行转销所致。

9.利润总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61.9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0.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37.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实现盈利所得税和净利润比例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70.2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收到的销售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26.3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11.6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融资金额增加所致。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转让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保税区弘信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弘信”)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与中核山东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山东”)就肥城电站新

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城电站”)的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弘信转让肥城电站 80% 股权,本次交易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双方在在此基础上通过协商确定,股权转让总价款为 3,56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宁波弘信持有肥城电站 20%股权,宁波弘信对肥城电站不再具有控制权。2020 年 1 月 10 日,宁波弘信完成肥城电站 80%股权转让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0-019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2020 年度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玛顿科技”)、风阳硅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阳硅谷”)将发生向关联方购买商品、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承租厂房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1,2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金锡先生、林金汉先生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Transaction Type, Related Party, Transaction Content, Market Price, Contract Amount, Actual Amount, This Year Occurrence. Lists purchase and sales of products and rental of premises.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7 columns: Transaction Type, Related Party, Transaction Content, Actual Occurrence, Estimated Amount, Actual Occurrence vs Estimated Amount, Disclosure Date. Shows actual transactions for Hubei Zhongyuan and Shanghai Cansheng.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Table with 7 columns: Related Party Name, Type, Legal Representative, Registered Address, Registered Capital, Business Scope, Relationship. Lists subsidiaries like Jiangsu Zhongyuan and Shanghai Cansheng.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亚玛顿科技总资产 111,050.18 万元,净资产 106,556.54 万元;营业收入 109.09 万元,净利润-616.18 万元。(未经审计)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0-022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时间、合规性:2020 年 4 月 28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2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如果同一表决时出现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以现场投票结果为准,同一表决权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8 日
(1)截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路 639 号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本次会议的议程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议程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内容。

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第六项、第十一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第五项、第六项、第七项、第八项、第九项、第十项、第十一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1.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5:30;
2.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路 639 号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他人办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在 2020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0-023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0-023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19 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公告,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全面地了解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直播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n.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金锡 2020 年 4 月 29 日

2.风阳硅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Table with 7 columns: Related Party Name, Type, Legal Representative, Registered Address, Registered Capital, Business Scope, Relationship. Lists Wind Valley Silicon Valley Tech Co., Ltd.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风阳硅谷总资产 61,511.82 万元,净资产 9,111.2 万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341.94 万元。(已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合规,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参考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在公平、互利的的基础上进行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价格公允、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交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属于公司必要的日常经营活动事项,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合理,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能够保证市场公允性,能够切实维护股份公司的根本利益,不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预计的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均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关联交易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